

A. 金錢申索 B. 失實陳述...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2023 年 第 1109 宗

HCA1109/2023

原告人 林哲民 (Lin Zhen Man)

第一被告人 A.	宜高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梁冠明經理
第二被告人 B.	鴻茂裝飾有限公司	陳恒發先生
第三被告人 C.	物業管理業監管局	黃江天主席
第四被告人 D.	香港申訴專員公署	趙慧賢女士專員

物業管理業監管局
黃江天主席：

有關由高等法院登記處發出的盖章令狀及針對貴物業管理業監管局等被告人的 4 類申索陳述書！

也包括本案 索賠訟因 85 頁的索償附件 1.-24., 合共 111 頁 敬請簽收！

謹此！

2023 年 7 月 20 日

起訴人：D188015(3)

林哲民 



第三被告人 C.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48 號 大新金融中心 8 樓 806-8 室
Tel : 3696-1111 Fax: 3696-1100 enquiry@pmsa.org.hk

原告人地址：

香港英皇道 989 號新威園大廈 e 座 601 室
Tel : 6147-7033 Fax: 3007-8352